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榕侯环评〔2026〕4号

关于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座椅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座椅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和申请审批的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工程（项目代码 2511-350121-04-01-655350）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东台村，用地面积 12000m²，租赁福州胜金电器企业有限公司 1#楼。项目年产 10 万台汽车座椅配套，总投资 1600 万元，环保投资 16 万元。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工程在全面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在工程建设和投入运行中，你公司应认真对照并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标准更新应按新标准执行）：

1、项目应严格实行雨污分流，本次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标执行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浓度限值（氨氮排放参照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 中 B 等级水质控制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排放量 $\leq 2700\text{t/a}$ 。

2、项目 VOCs 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执行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附录 A 表 A.1 无组织排放限值。

3、项目应合理布局，产生噪声的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4、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妥善处置，严禁随意堆弃；危险废物贮存和转运应严格按照 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规定执行。

5、健全和完善企业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与维护。落实事故应急处置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三、主动发布企业环境保护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宣传与沟通工作，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渠道和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诉求。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工程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文件应当重新审核。

五、项目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试生产前应按规定办理排污手续，建成后应当依法开展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我局委托福州市闽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组织开展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4月9日

